



证券代码：300080

证券简称：易成新能

公告编号：2022-015

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无变更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易成新能	股票代码	30008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常兴华		
办公地址	河南省开封市精细化工产业园区		
传真	0371-27771027		
电话	0371-27771026		
电子信箱	zqb@ycne.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坚定走“新能源、新材料”的发展战略，新能源行业主要业务有：高效单晶硅电池



片和锂电池的生产与销售、太阳能电站的投资建设运营，新材料行业主要业务有：超高功率石墨电极、负极材料的生产与销售。

1、新能源业务

(1) 高效单晶硅电池片

高效单晶硅电池片是以高纯的单晶硅片为原料，经过生产加工而成的一种太阳能电池片，产品广泛应用于空间站和地面光伏电站。该业务在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平煤隆基运营，平煤隆基是一家专注于生产和销售高效单晶硅电池片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要产品有单晶PERC高效电池、SE+PERC单双面高效电池、叠瓦电池等，建设有7.3GW高效单晶硅电池片项目。该项目采用行业最先进的PERC工艺技术，生产的高效单晶硅电池片转换效率可达23.5%以上，在产产线稳定高效运行，产品A级率达到97%，碎片率降至0.3%以下，符合国家“领跑者计划”先进技术产品指标，技术和产品均具有较强竞争优势。平煤隆基全资子公司河南平煤隆基光伏材料有限公司，建设年产3,000万套光伏组件金属加工项目，主要产品为光伏组件铝边框，主用于太阳能铝型材边框、太阳能光伏支架、太阳能光伏瓦扣件等。该项目有助于壮大公司新能源新材料核心产业资源，完善光伏全产业链；符合河南省政府、许昌市政府和襄城县政府产业发展规划，有助于加快建设形成河南中原硅材料产业园和许昌襄城高纯硅材料产业集群，产业带动力较强，社会效益良好。

采购模式：平煤隆基原材料包括硅片、浆料（正银、背银、铝浆）、网版（正极、背极、背场）、气体、化学品、包装材料，其中主要原材料为硅片、正银及背银。平煤隆基的采购模式分为两种：议价采购和招标采购。平煤隆基采购原材料硅片主要通过议价采购，与供应商签订年度框架采购协议，于每月签订采购订单。采购生产用辅料主要通过招标方式，按照相关招标管理办法执行。在采购管理上，平煤隆基根据自身的业务需求制定了ISO体系文件《生产物料采购管理程序》和《供应商开发与管理程序》，针对原料的采购，遵循信息公开、多方比价、质量、服务、对供应商进行验厂、根据择优的原则，由质量部对产品进行验收；由供销中心（采购）主导供应商的评审、负责考核供应商的业绩，并建立《合规供应商名单》。

生产模式：平煤隆基主要产品均为自主生产。在生产过程中，平煤隆基严格遵守《生产质量管理规范》的相关规定，建立了一套完整的车间管理制度、岗位操作规程，实现了所有生产环节的标准化、程序化、制度化，保证了平煤隆基生产的顺利进行。平煤隆基采用以销定产的模式，制订生产计划。生产部门根据销售计划进行分解并制定生产计划，下属车间根



据生产计划制定生产物料需求计划。车间根据生产计划组织生产，生产部负责具体产品的生产流程管理。质量部负责对生产过程的各项关键质量控制点进行监督检查，负责原、辅、包装材料、半成品、成品的质量监督及生产质量评价。

销售模式：平煤隆基采用直接销售模式，主要产品为单晶硅太阳能电池片。平煤隆基与主要客户签订年度销售框架协议，于每月签订销售订单，并给予一个月账期。平煤隆基对其他客户采用预收模式，在销售时直接签订销售合同并收取预收款。

（2）锂电池

近年来，随着锂电池在电动汽车、3C等领域的应用快速增长，全球锂电池的总体产量和市场规模得到快速提升。锂电池具有电压高、体积小、质量轻、比能量高、无记忆效应、无污染、自放电小、寿命长等优点，其应用已经渗透到民用以及军事应用的多个领域，包括移动电话、笔记本电脑、摄像机、数码相机等强调轻薄短小、多功能的便携式电子产品应用上迅速普及。该业务在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易成阳光运营，建设有年产1.5GWh锂电池项目，主要生产18650和21700圆柱形锂离子电池，产品拥有四个方面优势：更高的充放电倍率、更低的放电温升、更高的安全性能、更长的使用寿命；支持2C、3C大倍率快充。2021年12月28日，易成阳光首条锂电池生产线投入联合试运行。

采购模式：易成阳光原材料包括镍钴锰酸锂、石墨、电解液、钢壳包装材料等。易成阳光的采购模式分为两种：招标采购和议价采购。易成阳光采购原材料主要通过招标采购，与供应商签订年度框架采购协议，于每月签订采购订单。采购生产用辅料主要通过招标方式，按照相关招标管理办法执行。在流标的情况下，为了不影响公司的正常运营，会采用议价采购。在采购管理上，易成阳光根据自身的业务需求制定了ISO体系文件《采购控制程序》和《供应商管理程序》，针对原料的采购，遵循信息公开、多方比价、质量、服务、对供应商进行验厂、根据择优的原则，由质量部对产品进行验收；由采购部主导供应商的评审、负责考核供应商的业绩，并建立《合格供应商清单》。

生产模式：易成阳光主要产品均为自主生产。在生产过程中，易成阳光严格遵守《生产过程控制程序》的相关规定，建立了一套完整的车间管理制度、岗位操作规程，实现了所有生产环节的标准化、程序化、制度化，保证了易成阳光生产的顺利进行。易成阳光采用以销定产的模式，制订生产计划。PMC根据销售计划进行分解并制定生产计划，PMC根据生产计划制定生产物料需求计划。车间根据生产计划组织生产，生产部负责具体产品的生产流程管理。



质量部负责对生产过程的各项关键质量控制点进行监督检查，负责原、辅、包装材料、半成品、成品的质量监督及生产质量评价。

销售模式：易成阳光客户群体定位，以大中型电动工具企业为主。主要产品为18650和21700圆柱形锂离子电池。公司采取直销制和代理制相结合的销售模式，其中直销模式由公司招聘业务员直接对接客户，有针对性的销售、开发以及市场维护；代理制模式由公司甄选优秀代理商与其签订代理协议并给予发放代理授权书，授权其代理公司系列产品宣传、销售、客户服务等相关业务经营及推广事宜。

（3）太阳能电站

太阳能发电是一种不消耗化石能源，不污染环境，建设周期短，具有良好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环境效益的新能源项目。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原金太阳，专注于分布式光伏电站的开发、设计、建设和运维，推进分布式光伏和“光伏+”应用，向市场提供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建设的完整解决方案、项目建设总承包和合同能源管理，以获得项目建设系统集成收入和电力销售收入为主要盈利模式。截止2021年12月31日，中原金太阳装机容量72.49MWP，2021年光伏电站累计发电量8,045.47万KWH，实现销售收入6,272.04万元，实现利润3,574.40万元。

2、新材料业务

（1）超高功率石墨电极

石墨电极主要应用于钢铁电炉冶炼，是电炉炼钢或埋弧电炉使用的耐高温、耐氧化的导电材料。石墨电极以石油焦、针状焦为骨料，煤沥青作结合剂，经混捏、压型、焙烧、石墨化、机加工等工序制成，是钢铁生产所需的重要耗材。该业务在公司全资子公司开封炭素。开封炭素是一家专注于生产和销售超高功率石墨电极的高新技术企业，产品主要用于电弧炉炼钢，也可用在工业硅炉、黄磷炉、刚玉炉等作导电电极。报告期内开封炭素已实现 Φ 750mm、 Φ 650mm电极规模化批量生产，完成 Φ 800mm电极二烧试验，为销售开拓新市场提供产品支撑；对每个产品实现接头“身份证号”管理，以便于质量跟踪，为接头成品率提高提供数据支撑。开封炭素“用国产煤系针状焦生产 Φ 600mm超高功率石墨电极”、“交流电弧炉用 Φ 700mm超高功率石墨电极”先后被国家科技部授予“国家重点新产品”称号，“交流电弧炉用 Φ 700mm超高功率石墨电极”项目被确立为国家火炬计划产业化示范项目。

2021年1月5日，开封炭素被美国OFAC（美国财政部海外资产控制办公室）列入SDN（特别制定国民清单）名单，开封炭素海外订单结算及金融机构贷款受到重大影响，公司石墨电极



产品出口业务开展受阻。面对不利局面，公司积极寻找突破口，多措并举提升企业经济效益：一是加强与国家商务部、河南省政府和商务厅联系沟通反馈，抵制美国歧视性长臂管辖制裁，维护公司利益；二是积极与金融机构、涉外律所及相关部门沟通，认真研究政策，降低影响，重点解决融资贷款、银行结算问题；三是制定特殊时段营销策略，快速反应，抢抓稍纵即逝的高价销售时机，深挖市场潜力，扩大国内销量；四是采取价格“双控”（控量、控价）措施，并加强合同审批监管，建立特殊价格审批制度，在保证基础客户业务关系的同时，为公司谋求效益最大化。

采购模式：石墨电极的主要原材料为针状焦、煤沥青等，开封炭素采购由生产管理中心负责，生产管理中心根据销售部门的销售计划制定月度生产计划，并制定相应的采购方案。公司所需的原材料、辅料、机器设备均由生产管理中心统一采购。开封炭素建立了完善的供应商管理制度，每年综合考虑供应商供货质量、供货价格及供货周期等因素对供应商进行考核评定，确保产品质量的稳定性，降低采购成本及采购风险。

生产模式：开封炭素所在行业企业根据下游需求和产品特征，一般采取“订单+计划”的生产模式。开封炭素主要产品为大规格超高功率石墨电极，其生产工序繁多。石墨电极以针状焦为主要原料，煤沥青等为粘结剂，经原料破碎、配料、混捏、压制成型、焙烧、浸渍、二次焙烧、石墨化、机加工、质量检验、打包出厂等多道工序制备而成。由于石墨电极生产周期较长，同时为了保证销售，开封炭素结合市场供给和市场需求两个方面的变化，由生产主管部门组织生产计划的编制及实施，按照工艺流程，下达至各厂区，细分至车间、班组。

销售模式：开封炭素客户群体主要定位于大中型钢铁生产企业。开封炭素的外销业务主要采取代理和直销模式，代理商与开封炭素签订代理协议，并负责所属区域的客户开发及关系维护。开封炭素的内销业务以直接销售为主，代理辅助销售模式。

（2）负极材料

负极材料，是电池在充电过程中，锂离子和电子的载体，起着能量的储存与释放的作用。在电池成本中，负极材料约占了5%-15%，是锂离子电池的重要原材料之一，广泛应用于数码、储能、动力电池等行业高端领域。公司负极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在全资子公司中平瀚博、易成瀚博运营，公司负极材料产品已经通过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和ISO/TS16949汽车行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由于环保政策制约石墨化产能扩张，石墨化代工已成为锂电行业稀缺资源。石墨化需求



量增速明显要高于整个负极材料总产量增速。公司从整体战略及长远发展考虑，积极完善产业布局，拓展产业链。报告期内，负极材料板块补链、延链成效显著，分别设立南阳天成，禹州天道，平顶山天厚三家全资子公司，旨在通过充分发挥当地丰富的水电资源和电价优势，快速做大做强高端负极材料产业。为进一步优化公司资产及业务结构，完善负极材料产业布局，加快推进公司新材料业务发展，2021年10月公司完成青海天蓝67.09%的股权收购工作，截至2022年2月，青海天蓝一期1万吨负极石墨化项目已投产。

采购模式：中平瀚博公司的主要原材料为针状焦、石油焦、天然石墨等，采购主要是按照“以产定购”的管理模式，由相关部门根据生产计划制定采购计划，由采购部负责统一采购。公司充分利用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内部的原料资源，同时辅助以国内一流原材料供应企业的资源，产品质量有保障。中平瀚博建立了完善的供应商管理制度，综合考虑供应商供货质量、供货价格及供货周期等因素对供应商进行考核评定，甄选优秀供应商名录，给供应商划分等级，确保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并通过采购比价、招标等手段，降低采购成本及采购风险。

生产模式：中平瀚博生产模式以根据下游客户需求和产品工艺性能要求，以“以销定产”为主的生产模式和“备货型生产”为辅相结合的生产模式。中平瀚博主要产品为锂电池用负极材料，其生产工艺性能要求高，产品一致性要求严格，生产工序繁多，对生产装备、技术要求、操作流程、人员素质、产品质量等均有严格要求。负极材料以针状焦、石油焦、天然石墨为主要原料，沥青为辅助材料，经过磨粉、整形、热处理、粉碎、匀混、除磁以及精细包装等多道工序；因负极材料生产周期受制于热处理工序，导致周期较长，为更好的结合市场需求和生产供应，正常销售旺季采取以销定产模式，由生产经营管理部门组织制定年度、月度销售计划，根据销售计划制定相应的生产计划，由年计划逐层分解到月、日、人，既保障了销售，又压减库存；淡季或客观因素制约销售时，我们采取适量备货式生产，根据销售计划，适量备货，以备客户需求扩张以及新市场开发之需求。

销售模式：中平瀚博客户群体定位，以大中型动力电池企业和数码电池企业为主，市场份额以南方珠三角、江浙沪为主。公司采取直销制和代理制相结合的销售模式，其中直销模式由公司招聘业务员直接对接客户，有针对性的销售、开发以及市场维护；代理制模式由公司甄选优秀代理商与其签订代理协议并给予发放代理授权书，授权其代理公司系列产品宣传、销售、客户服务等相关业务经营及推广事宜。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调整后	2019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10,289,347,016.94	9,393,964,970.98	9,484,369,358.25	8.49%	8,895,146,270.13	8,970,394,415.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033,538,607.61	4,837,011,339.56	4,832,373,612.62	4.16%	4,618,782,851.29	4,620,461,186.99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调整后	2019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5,777,829,210.48	3,968,500,794.05	3,973,651,785.84	45.40%	5,982,139,363.49	6,009,257,530.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5,266,807.92	-45,468,009.84	-51,784,072.48	-257.77%	602,094,413.39	596,592,423.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4,447,208.87	-168,442,376.34	-168,442,376.35	-57.00%	-397,702,924.34	-397,702,924.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2,768,813.39	249,985,561.26	248,394,606.23	-205.79%	1,108,456,983.80	1,108,456,983.8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76	-0.0225	-0.0256	-242.19%	0.2975	0.294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76	-0.0225	-0.0256	-242.19%	0.2975	0.294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78%	-0.99%	-1.13%	-2.65%	13.91%	10.05%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449,469,330.08	1,331,589,058.31	1,461,006,731.27	1,535,764,090.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96,543.58	6,522,831.05	-53,321,962.44	-141,364,220.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5,725,205.99	6,127,444.61	-73,118,313.88	-161,731,133.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067,125.60	-62,330,144.70	-44,890,674.92	-217,615,119.3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9,12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7,92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45.23%	977,755,244	877,084,149	质押	50,335,500	
开封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3.43%	290,435,700				
河南省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02%	130,172,904				
安阳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4.46%	96,327,949	44,258,788			
河南平煤神马首山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64%	57,077,525	57,077,525			
湖南轻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轻盐智选 14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2%	13,333,333	13,333,333			
贵阳铝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0%	13,017,290				
何丽娟	境内自然人	0.56%	12,053,943	9,876,543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40%	8,641,975	8,641,975			
上海铂绅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铂绅二十七号证券投资私募基金	其他	0.35%	7,654,320	7,654,32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河南平煤神马首山化工科技有限公司为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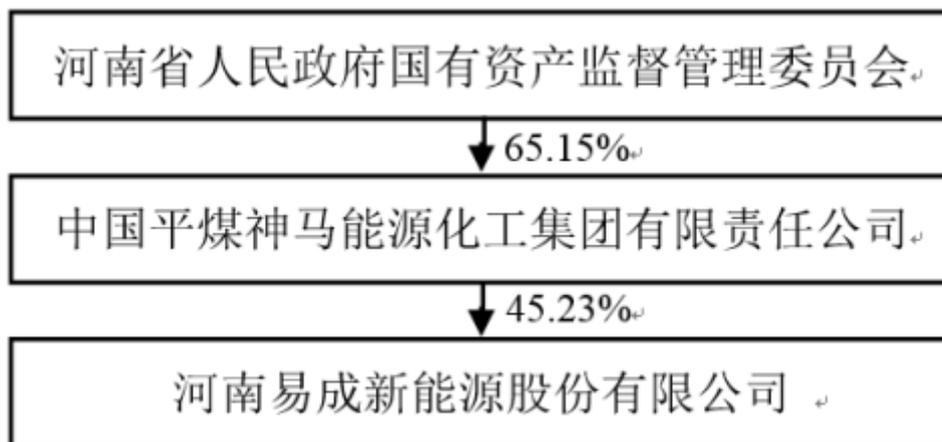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易成新能定向可转换公司债券	易成定转	124018	2020年12月16日	2026年12月15日	6,549.64	0.1%/年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不适用				

(2) 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资产负债率	46.71%	44.64%	2.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35,783.49	-16,844.24	112.44%
EBITDA 全部债务比	11.04%	15.60%	-4.56%
利息保障倍数	-0.86	-0.25	-243.96%

三、重要事项

2020年3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可转换债券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他相关议案，公司通过发行股份及可转换债券相结合的方式，购买河南平煤神马首山化工科技有限公司持有的平煤隆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30%的股权，同时向不超过35名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及可转换债券募集配套资金，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32,700万元。公司已于2020年12月11日完成了平煤隆基的股权过户手续及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公司现合计持有平煤隆基80.20%股权。同时，2021年7月2日，已完成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募集资金总额为326,999,976.75元，发行股份数量为80,740,735股，该新增股份已于2021年7月22日上市。

2020年12月4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持有的全资子公司易成环保100%股权转让给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开封东大，2020年12月30日、31日，公司已收到开封东大支付的不低于50%交易对价10,020万元，2021年6月30日，公司已收到开封东大支付的剩余对价款10,016.83万元，截止2021年6月30日，公司累计收到开封东大支付的交易对价款20,036.83万元，本次交



易对价已按《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收回。

2021年4月2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21年4月19日，公司召开了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资产置换支付方式>之补充协议的议案》，同意由中国平煤神马集团“以天源新能源电站资产”作为支付对价调整为由中国平煤神马集团“以货币资金”作为支付对价。易成新能、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等交易各方签署《资产置换协议之补充协议（二）》，截止2021年12月底，公司累计收到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支付的交易价款20,497.49万元，本次交易对价已按约定收回。

2021年4月2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河南华沐通途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20%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以0元收购河南联融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河南华沐通途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20%认缴股权。收购完成公司持有华沐通途60%股权。2021年6月14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内部股权划转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控股子公司河南华沐通途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60%股权划转给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南中原金太阳技术有限公司。现华沐通途成为中原金太阳的控股子公司，公司仍为中原金太阳、华沐通途的最终控制方。

2021年4月2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21年4月19日，召开了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开封平煤新型炭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业绩承诺期限并签署补充协议的议案》，由于2020年新冠疫情的影响，市场环境以及公司生产经营遭受不可抗力冲击，为促进公司稳健经营和可持续发展，维护股东利益，同意将原2020年度、2021年度的业绩承诺延期至2021年度、2022年度履行。2021年8月25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河南平煤阳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11%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以0元收购新乡市智联电源合伙企业（普通合伙）所持有的河南平煤阳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6%认缴股权，以0元收购新乡市凤泉区凤泽城市发展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平煤阳光5%认缴股权，现公司已持有平煤阳光51%股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51,013,811.31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3,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21年9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负极材料项目公司的议案》，为进一步完善公司产业布局，公司以自有资金投资设立负极材料



项目公司南阳天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万元，建设“年产3万吨高性能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一体化项目”，现负极材料项目公司完成了工商登记。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海东市贵强新材料有限公司67.09%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为进一步优化公司资产及业务结构，完善负极材料产业布局，加快推进公司新材料业务发展，公司收购贵强新材67.09%的股权，股权转让价款以评估值为基础，确定为1,132.01万元，2021年10月18日，公司完成了贵强新材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贵强新材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2021年10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21年11月12日，召开2021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结合市场环境变化、公司发展情况及发展战略，公司变更“年产500MW超高效单晶硅电池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剩余的募集资金用途，该项目已投入募集资金金额51,013,811.31元，将该项目剩余未投入的募集资金220,455,247.25元转入“53.05MWp分布式光伏电站建设项目”项目，变更用途募集资金金额占本次非公开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323,127,580.10元的68.23%。本次募集资金220,455,247.25元以实缴资本形式投入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南中原金太阳技术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孙公司变更为全资子公司的议案》，为优化公司管理架构，压缩公司管理层级，公司将全资孙公司河南易成瀚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变更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本次变更属于公司与全资子公司河南中平瀚博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之间的内部股权交易，不会变更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

2021年11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负极材料项目公司的议案》，公司为突出主业发展，进一步扩展公司负极材料产业布局，公司投资设立平顶山天厚新材料有限公司、禹州市天道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两家全资子公司，旨在做大做强高端负极材料产业，打造易成新能在负极材料领域的竞争力。

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王安乐

二〇二二年四月七日